附件1：

**杭州市教师资格认定受理机构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认定受理机构 | 联系人 | 受理地址（邮寄地址）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QQ群（钉钉群） |
| 上城区教育局 | 陈老师 | 上城区庆春东路1号（新大楼东楼209办公室） | 8782258387925996 | 87822583@hzscjy.com | 673440971 |
| 拱墅区教育局 | 俞老师 | 杭州市凤起路国都公寓18幢（拱墅区社区学院208室） | 81392812 | gsjzrd@126.com | 561431328 |
| 西湖区教育局 | 李老师 | 西湖区文一西路858号（行政服务中心东一楼教育服务综合窗口） | 8775938088231276 | 2375153184@qq.com | 44623823 （钉钉群） |
| 滨江区教育局 | 何老师 | 滨江区泰安路200号（滨江区文化中心一楼区行政服务中心G2窗口） | 8770324587702530 | 380784107@qq.com | 695419552 |
| 萧山区教育局 | 倪老师 | 萧山区北干街道市心中路1069号（行政服务中心三楼321室） | 8289960582732186 | 59949839@qq.com | 606262709 |
| 余杭区教育局 | 叶老师 | 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51号（浙财科创中心A座702室） | 86232729 | 3481355894@qq.com | 733260860 |
| 富阳区教育局 | 裘老师 | 富阳区富春街道文教路2-2号（富阳区教育局607室） | 61771211 | 279562637@qq.com | 660159980 |
| 认定受理机构 | 联系人 | 受理地址（邮寄地址）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QQ群（钉钉群） |
| 临安区教育局 | 王老师 | 临安区锦城街道钱王街28号（“职工之家”16楼1620室组织人事科） | 63721938 | 421126692@qq.com | 32767811（钉钉群） |
| 桐庐县教育局 | 华老师 | 桐庐县迎春南路298号（桐庐县教育局人事科103室） | 64218512 | 1289071075@qq.com | 34100398（钉钉群） |
| 建德市教育局 | 朱老师 | 新安江严州大道939号（建德市教育局301室） | 64726675 | 535452681@qq.com | 645460223 |
| 淳安县教育局 | 王老师 | 淳安县千岛湖镇四马巷1号（淳安县教育局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5号楼204室） | 24818556 | 971865419@qq.com | 34050059（钉钉群） |
| 钱塘区教育局 | 傅老师 | 杭州市钱塘区迎康路28号（杭州市钱塘区教育局501室） | 89898119 | qtjzrd@163.com | 44625019（钉钉群） |
| 临平区教育局 | 汤老师 | 杭州市临平区世纪大道928号（世纪大厦1917室） | 89170880 | 3571326108@qq.com | 668589276 |

附件2：

**体检注意事项及具体安排**

**一、注意事项：**

1．空腹；随带本人身份证、体检表（自行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下载；体检表上粘贴好与网报上传一致的照片；用黑色或蓝色水笔填写好身份证号码、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既往病史等五项内容）。

2．体检报告由受理机构统一领取。

3．体检具体时间安排以受理机构工作人员通知为准，请注意查看QQ群（钉钉群）或短信通知。

**二、具体安排：**

|  |  |  |  |
| --- | --- | --- | --- |
| **区县（市）** | **体检时间** | **体检医院** | **医院地址** |
| 上城区 | 6月23日（上午7:30-9:30） | 浙大校医院华家池分院 | 杭州市凤起东路73号 |
| 拱墅区 | 6月23日（上午7:30-9:30） | 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医院（3号楼二楼体检中心） | 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219号 |
| 西湖区 | 6月29日（上午7:30-9:30） | 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医院（3号楼二楼体检中心） | 杭州市西湖区莫干山路219号 |
| 桐庐县 | 6月30日（上午7:00） | 桐庐县第一人民医院(3号楼二楼体检中心) | 桐庐县学圣路338号 |
| 富阳区 | 6月25日（上午7:00-9:30） | 杭州市富阳区中医院（住院楼四楼体检中心） | 富阳区富春街道桂花路2-4号 |
| **区县（市）** | **体检时间** | **体检医院** | **医院地址** |
| 临安区 | 6月24日（上午7:30-10:00） | 临安区中医院 | 锦北街道武肃街1199号（新中医院急诊楼16楼） |
| 余杭区 | 6月27日-6月28日（上午7:30-10:00） | 余杭区第三人民医院（门诊三楼体检中心） | 余杭区瓶窑镇羊山湾路8号 |
| 建德市 | 6月26日（上午7:30） | 建德市中医院（老门诊楼二楼体检中心） | 建德市新安江街道健康北路1号 |
| 淳安县 | 6月23日（上午7:30） | 淳安县中医院（急诊三楼体检中心） | 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西路1号 |
| 萧山区 | 6月23日（上午7:30-9:00） | 武警浙江省总队杭州医院 |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86号（地铁1号线江陵路站） |
| 滨江区 | 6月24日（上午7:30-9:00） | 武警浙江省总队杭州医院 | 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86号（地铁1号线江陵路站） |
| 钱塘区 | 6月25日-6月26日（上午8:00-9:00） | 浙江省中医院下沙院区（3号楼一楼体检中心） | 杭州市钱塘区9号大街9号 |
| 临平区 | 6月23日-6月24日（上午7:30-9:30） | 临平区妇幼保健院（门诊楼5楼体检中心） | 杭州市临平区人民大道359号 |

附件3

**电子材料提交清单**

一、申请人相关资料如在中国教师资格网、杭州市公共数据平台信息核验通过，无须提交任何材料。核验未全部通过的申请人，须将相应材料扫描件发送至受理机构工作邮箱（详见附件1）。

二、申请人所提交的电子材料须为扫描件，文件夹名称为“**申请资格种类+申请人姓名+联系电话**”。

三、电子材料提交清单

已取得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含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的申请人提供以下材料：

（1）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非浙江省身份证的申请人提供）；

（2）学历证书扫描件（中国教师资格网核验未通过的申请人提供）；

（3）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扫描件（中国教师资格网核验未通过的申请人提供）；

（4）人事关系证明扫描件（驻杭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提供；须由所属部队或单位的组织人事部门出具；证明格式依该部队或单位的规定而定）；

（5）相当于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证书扫描件（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申请人需提供）；

（6）其它因特殊情况致公共数据平台未取得核验材料，由受理机构另行通知。

2011年及以前入学且未取得过教师资格证书的师范类毕业生可以持毕业证书申请直接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以下材料：

（7）毕业成绩单扫描件（由档案管理部门注明复印自原件，并加盖公章）；

（8）教育教学实习表扫描件（由档案管理部门注明复印自原件，并加盖公章）；

（9）师范生证明扫描件（1999年及以后入学的高等教育师范生须提供，如申请人属浙江省内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由毕业学校教务处出具；属浙江省以外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由毕业学校所在地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师范处或学生处出具）；

（10）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证明扫描件。